



厚普清洁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反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概述

2023年9月18日，厚普清洁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成都科瑞尔低温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瑞尔”）召开股东会同意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厚普清洁能源集团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厚普工程”）向成都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为厚普工程在长城华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申请的5,116,900元银行分离式（含委托式）保函及相应的利息、违约金、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提供信用反担保并承担连带责任。

2023年9月18日，科瑞尔公司与厚普工程及成都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信用反担保合同》（合同编号：成担司信字2363284号）。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科瑞尔此次为厚普工程提供担保事项已经科瑞尔履行审议程序，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厚普清洁能源集团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000675788238U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2008-07-04

注册地址：成都市锦江区牡丹街595号1栋31层3104号

法定代表人：邹建华

注册资本：30,000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以下范围不含前置许可项目，后置许可项目凭许可证或审批文件经营）石油化工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建筑机电安装工程；电子与智能化工程；机电工程；消防设施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输变电工程；电力工程；环保工程；电力生产；电气安装；管道和设备安装；环境治理业；新能源技术开发；节能技术开发；天然气净化技术研发；建筑工程；工程项目管理；规划管理；安全评价；工程勘察设计；工程咨询；工程管理服务；技术推广服务；进出口业；机械设备、五金产品及电子产品批发；特种设备设计；特种设备安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公司持股 100%。

财务情况：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 35,889.47 万元、负债总额 52,362.17 万元、净资产-16,472.69 万元；2022 年度营业收入 6,477.10 万元、利润总额 81.74 万元、净利润 81.74 万元（经审计）。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资产总额 39,593.43 万元、负债总额 36,457.29 万元、净资产 3,136.14 万元；2023 年半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9,937.50 万元、利润总额-391.16 万元、净利润-391.16 万元（未经审计）。

经查询，厚普工程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担保人（甲方）：成都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反担保人（乙方）：成都科瑞尔低温设备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丙方）：厚普清洁能源集团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乙方信用反担保的范围

（1）甲方依据主合同和/或保证合同代为丙方清偿的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本金、利息、复息、罚息、违约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等）；（2）主合同中约定的丙方应向甲方支付的担保费、违约金、赔偿金以及代偿资金占用费等（代偿资金占用费以代偿的全部债务为计算基数，从代偿之日起按代偿当月公布的一年期 LPR 的 4 倍为固定利率计算，利率后续不随 LPR 调整而调整）；（3）甲方为实现债权而产生的费用，如：调查费、差旅费、咨询费、诉讼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保险费、公告费、律师费等；（4）甲方的其它费用和损失。

2、反担保的责任形式和保证期限

(1) 乙方自愿对甲方担保的丙方向债权人申请的额度为 5,116,900.00 元的银行分离式（含委托式）保函及相应的利息、违约金、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向甲方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反担保。(2) 甲方按主合同约定履行代偿义务后，有权要求乙方履行反担保责任。不论甲方担保的丙方债务是否还拥有其他物的或信用反担保，甲方有权直接要求乙方承担连带清偿责任；(3) 乙方的反担保期限为三年，自甲方实际代偿担保债务之日开始计算。乙方承诺在接到甲方书面通知后立即清偿上述所有款项，并将款项划入甲方指定的账户内。乙方承诺：如丙方未按时归还本息导致担保公司履行代偿责任，且丙方分期或延期逐步归还代偿款的，不影响本合同（或函）的效力，乙方应继续承担本合同（或函）约定的反担保责任。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审批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 3,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80%；对控股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为 2,9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71%；公司控股子公司对公司担保额度总金额为 18,6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7.37%，实际担保余额为 10,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9.34%；公司控股子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审批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 511.69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0.48%，实际担保余额为 511.69 万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范围外单位担保的情况；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担保，无涉及诉讼的担保，未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承担损失。

六、备查文件

- 1、科瑞尔股东会决议；
- 2、信用反担保合同。

特此公告。

厚普清洁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三年九月十八日